

济宁市农村河道治理的对策及建议

李继顺

(济宁市水利移民服务中心, 山东 济宁 272001)

【摘要】河道工程是保障区域防洪安全、供水安全、生态安全、粮食安全的关键基础设施。文章立足济宁市农村河道治理现状,梳理当前存在的治理任务艰巨、防汛压力大、管护力量薄弱、资金投入不足、群众保护意识不强等短板,结合市级现代水网建设、美丽幸福河湖创建、河湖长制深化等最新实践,从加大治理力度、组建专项专班、统筹规划布局、强化监管执法、深化部门协同、加强宣传引导6个方面提出优化对策,为农村河道长效治理与水美乡村建设提供参考。

【关键词】济宁市;农村河道治理;美丽幸福河湖;现代水网

【中图分类号】TV85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009-6159(2026)-07-0017-04

Countermeasures and Suggestions for Rural River Regulation in Jining

LI Jishun

(Water Resettlement Service Center of Jining Municipality, Jining, Shandong 272001, China)

Abstract: River projects are key infrastructure guaranteeing regional security of flood control, water supply, ecology and food. Based on the current situation of rural river regulation in Jining Municipality, this paper sorts out prominent shortcomings including heavy regulation tasks, severe flood prevention pressure, insufficient management and maintenance manpower, inadequate capital investment and weak public awareness of river protection. Combined with latest practices such as the construction of municipal modern water networks, development of beautiful and happy rivers and lakes, and deepened implementation of the river-lake chief system, optimized countermeasures are proposed from six aspects: intensifying regulation efforts, setting up special working groups, conducting integrated planning and layout, strengthening supervision and law enforcement, deepening inter-agencies coordination, and enhancing publicity and guidance. The research provides references for long-term improvement of rural rivers and the construction of water-beautiful villages.

Key words: Jining Municipality; Rural river regulation; Beautiful and happy rivers and lakes; Modern water network

农村河道作为水系网络的重要组成部分,承担着行洪排涝、灌溉供水、生态涵养、景观休闲等多重功能,是连接城乡生态空间、保障农村生产生活的基础性设施。济宁市地处鲁西南,境内河网密布,水系发达,农村河道数量众多、分布广泛,在全市经济社会发展中发挥着不可替代的作用。近年来,随着乡村振兴战略的深入实施和人民群众对优美生态环境需求的日益增长,农村河道治理工作越来越受到重视。然而,受历史欠账多、治理难度大、管护基础弱等因素制约,农村河道仍是水利基础设施中的薄弱环节。如何立足区

域实际,系统推进农村河道综合治理,实现从“工程治水”向“生态活水”、从“短期整治”向“长效管护”的转变,成为当前亟待研究的重要课题。

1 农村河道治理现状

近年来,济宁市紧扣现代水网建设与防洪提升核心目标,加快水利基础设施提档升级,大力实施重要河道、重点河段系统治理,骨干河道重要河段防洪标准普遍不低于20年一遇,重点河

收稿日期:2026-03-27

作者简介:李继顺(1972—),男,工程师

段达 50 年一遇。“十三五”期间累计实施 57 条重要河道治理工程,涵盖泗河综合开发、大汶河堤防加固、洙赵新河疏浚、东鱼河治理、淮河流域平原洼地治理、中小河流重点县综合整治等项目,涉及任城区、邹城市、梁山县、曲阜市、汶上县、金乡县、微山县、嘉祥县等县(市、区),治理内容包括河道疏浚、堤防加固、生态修复、防汛道路完善、建筑物更新等,初步构建起骨干河道防洪除涝工程体系。

“十四五”以来,济宁市深入推进市级现代水网示范区建设,实施供水保障、防洪提升、水生态保护修复、城乡污水处理等重点水务项目 403 项,年均治理中小河流 60 km 以上。2024 年,济宁市人民政府印发《济宁市市级现代水网示范区建设实施方案》,明确提出构建“一轴两环、三湖多库、七纵九横、互联互通”的现代水网总体布局,将农村河道治理纳入水网建设重点内容。2025 年谋划现代水网项目 98 项,年度计划投资 91.75 亿元,持续补齐农村河道治理短板。同时,济宁市全面推行河湖长制,建立由市、县、乡、村 4 级组成的 4 642 人河湖长体系,常态化开展河湖“清四乱”(清理乱占、乱采、乱堆、乱建),累计整治问题 1.1 万处。截至 2026 年初,全市已创建淮河流域幸福河湖 4 条、省级美丽幸福河湖 45 条、市级美丽幸福河湖 65 条,农村河道水生态环境持续改善。在制度创新方面,济宁市先后出台《济宁市河长制湖长制监督举报奖励办法》《济宁市河道管理办法》《济宁市湿地保护条例》等配套文件,构建起较为完善的河道管理制度体系。

2 存在的问题

2.1 治理任务依然艰巨

济宁市已实施大批河道治理项目,但境内河道数量多、分布广,已治理河段仅占总量一部分。经摸排排查,全市约 70 余条农村河流存在河道淤积、堤防单薄、防洪标准偏低、沿河建筑物老化、采煤塌陷区影响等突出问题,中小型农村河道治理欠账较多,整体达标率有待提升。部分河道长期未进行系统疏浚,河床淤积严重,行洪断面缩小,过流能力明显下降;一些堤防建设年代久远,填筑质量参差不齐,局部段存在缺口或沉陷;沿河涵闸、泵站等建筑物老化失修,启闭设施

锈蚀,运行安全隐患突出。此外,济宁市作为重要煤炭生产基地,采煤塌陷区涉及多个县(市、区),塌陷造成河道变形、堤防沉降、排水系统破坏等问题,增加了治理难度与治理成本。

2.2 防汛抗旱面临严峻挑战

受极端天气影响,济宁市旱涝灾害呈现突发、频发、重发特征,旱涝交替、旱涝急转现象显著。近年来,局部强降雨、区域性干旱等极端天气事件明显增多,对农村河道防洪排涝与抗旱供水能力提出更高要求。现有防洪除涝工程体系虽已初具规模,但防洪标准与经济社会快速发展、城镇规模扩张、产业布局优化的需求不匹配。一方面,部分农村河道防洪标准偏低,仅有 5~10 年一遇,难以有效应对超标准洪水;另一方面,随着经济总量不断提升,洪涝干旱风险传导效应加剧,农村河道防汛抗旱、应急调度面临严峻挑战。特别是在汛期,由于河道行洪能力不足、堤防防御标准不高,一旦发生较大洪水,极易造成农田受淹、村庄进水、基础设施损毁等灾害损失。

2.3 中小型河道管护力量薄弱

济宁市大中型河道均设专门管理机构,管护体系相对完善,但农村中小型河道多由县级水务部门、乡镇政府管理,普遍存在缺乏专职管理人员、运维经费不足、日常养护滞后等问题。从人员配置看,乡镇层面水利工作人员多为兼职,专业能力参差不齐,难以满足日常管护需要;从经费保障看,县级财政对农村河道管护的投入有限,除汛前安排少量资金开展安全检查外,日常清淤、护坡维修、建筑物管护等缺乏稳定的资金渠道;从管护机制看,“重建轻管”现象依然存在,部分河道治理工程建成后未能及时落实管护主体和责任,工程老化破损速度加快,治理成效难以持久。此外,农村河道点多线长面广,管理难度大,传统的人工巡查方式效率较低,现代化监管手段应用不足,难以实现全覆盖、全天候监管。

2.4 资金投入与投融资渠道不足

河道治理资金长期集中于骨干河道、重点河段,农村河道投入占比偏低。从资金来源看,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主要投向流域面积 200 km² 以上的重要河流,中小型农村河道主要依靠地方财政,而县级财政能力有限,难以足额保障治理需求。从投融资模式看,目前仍以政府投入为主,市

场化融资渠道尚未有效打通,社会资本参与度不高,PPP(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EOD(生态环境导向的开发模式)等投融资模式在农村河道治理领域应用较少。

2.5 群众的河道保护意识淡薄

部分群众水安全意识薄弱,对河道保护的重要性认识不足,存在向河道内倾倒生活垃圾与建筑垃圾、破堤取土、河道内违规耕作等行为,直接降低了堤防防护能力,阻碍行洪畅通,破坏水生态环境,增加了河道管护与执法难度。

3 对策与建议

3.1 加大治理力度,高标准建设美丽幸福河湖

立足从“无违河湖”向“美丽河湖”升级目标,多方拓宽资金筹措渠道,整合财政资金、专项债、社会资本等资源,聚焦农村河道短板实施系统治理。在资金保障方面,市、县两级应将农村河道治理纳入财政预算重点支持范围,积极争取中央和省级补助资金,用足用好地方政府专项债券政策,探索设立农村河道治理专项基金。在治理标准方面,严格落实《济宁市以“万村千河”行动全面推进幸福河湖建设实施方案》,以乡村河湖为重点,推动“幸福河段”向“幸福流域”升级,统筹推进防洪达标、水质改善、生态修复、景观提升、文化彰显等任务,到2030年力争累计建成80条(段)以上高品质幸福河湖,实现“河畅、水清、岸绿、景美、人和”,带动沿线村(社区)生产生活环境整体提升,构建城乡一体幸福河湖网络。在治理模式方面,积极探索“水利+生态+文旅”融合发展路径,将河道治理与美丽乡村建设、乡村旅游开发有机结合,打造一批具有地域特色的水美乡村示范点,实现生态效益、社会效益与经济效益的协同提升。

3.2 成立治理专班,分类分步推进治理

针对农村河道治理突出问题,组建市、县两级农村河道综合治理专班,建立联席会议制度,统筹协调治理工作中的重大事项。专班对需治理河道逐河排查、建档立卡,按照“先主后支、先险后易、分期分批”原则实施治理。优先治理主河道、险工险段、行洪关键段,再逐步推进支流与全线治理;优先安排人口密集区、重要农田保护区、交通干线沿线河道治理,再向一般区域延伸。同

时,市、县两级设立农村河道治理专项资金,将治理工程建设与后期运行维护通盘考虑,保障工程建设与运维长效化。

3.3 统筹规划协同,提升综合治理系统性

强化河道规划与村镇建设、田间工程、国土空间规划的衔接统一,避免规划交叉冲突。合理布局跨河桥梁、涵闸等建筑物,充分考虑农业生产与群众出行需要,科学确定建筑物规模、位置和形式,杜绝跨河耕作、违规筑坝等阻水行为。结合农村水系综合治理、小流域治理、水库移民后期扶持项目,打造“一镇一特色、一水一主题”的水美乡村示范带。在规划实施过程中,注重统筹上下游、左右岸、干支流关系,协调推进防洪、供水、生态、景观、文化等多功能融合,实现防洪安全、生态安全与区域发展的有机统一。

3.4 强化监管执法,压实河湖长制责任

全面完成河道岸线测绘,划定河道及建筑物管理范围与保护范围,埋设界桩界碑,实现边界清晰、权责明确。压实各级河湖长责任,建立巡河提醒、重大问题报告、督办约谈问责机制,将河湖长履职情况纳入年度考核,推动河道“清四乱”常态化、规范化。监管范围从大中型河湖向中小型河湖全覆盖,监管方式从行业监管向“行业监管+社会监督”转变。在科技支撑方面,充分应用无人机、卫星遥感、视频监控等现代化手段,构建“空天地一体化”监管网络,实现河道巡查由“人防”向“人防+技防”转变,提升巡查效率与精准度。建立健全部门联合执法机制,严厉打击破坏河道、污染水体、非法采砂等违法行为,形成有力震慑。

3.5 深化部门协同,形成治理合力

河道综合治理涉及水利、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农业农村、交通、住建等多部门,应建立“市级统筹、部门联动、县域落实”的协同机制。在征地拆迁、清淤截污、绿化亮化、管护运维、道路桥梁建设等环节,各有关部门单位要密切配合、无缝衔接,避免因部门分工造成治理“碎片化”。

3.6 加强宣传引导,提升全民护河意识

面向农村地区广泛宣传《中华人民共和国水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湿地保护法》《济宁市河道管理办法》《济宁市湿地保护条例》等法律和规章,普及河道保护、防洪安全、水生态修复知识,增强群众法治意识和护河自觉性。依托河湖长制

平台、村级公示栏、新媒体等渠道,开展常态化宣传,及时公开河道治理进展、管护成效和违法行为查处情况,接受社会监督。将河道保护纳入村规民约,引导村民自觉维护河道环境,抵制各类破坏行为。落实《济宁市河长制湖长制监督举报奖励办法》,鼓励群众参与监督,对举报属实者给予奖励,营造“人人护河、全民治水”的良好氛围。积极探索建立河道保护志愿服务机制,组建村级护河队、青年志愿者护河队等社会力量,形成政府主导、社会参与、共建共享的河道治理新格局。

4 结 语

农村河道治理是保障水安全、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助力乡村振兴的基础性工程,事关人民群众切身利益和区域可持续发展。要坚持系统治理思维,统筹防洪、生态、景观、文化等多重功能,推动河道治理从单一工程措施向综合生态治理转

变;坚持因地制宜原则,根据不同河道自然禀赋、功能定位和区域特点,分类确定治理目标和治理模式;坚持建管并重理念,在加大治理投入的同时,健全长效管护机制,确保治理成效可持续;坚持共建共享路径,广泛动员社会力量参与,形成全社会关心、支持、参与农村河道治理的良好氛围。通过社会各界持续努力,不断提升济宁市农村河道治理水平,为区域高质量发展提供持久水安全、优质水资源、健康水生态、宜居水环境,绘就人与自然和谐共生的水美乡村新画卷。

参考文献

- [1] 郭伟,辛军,兴朋.基于生态文明理念的农村河道综合治理措施——以德州地区农村河道治理为例[J].水利发展研究,2021(1):85-88.
- [2] 潘志新.江苏省农村河道治理现状调查及有效管护对策[J].现代农业科技,2020(1):192,195.

(责任编辑 李浩)

(上接第10页)下地质结构的变化情况,提前预警潜在风险隐患。一是在取水点及周边区域合理设置地下水水位监测点,定期开展地下水水位监测,系统分析地下水水位变化趋势,若发现地下水水位持续下降,及时采取补给措施。二是在项目开采区域及周边布设地层变形监测点,定期监测地面沉降、地层压缩等情况,若地层变形超出允许范围,立即停止开采作业,采取应急防控措施。三是定期监测热储层温度、水质及渗透性,全面掌握热储层变化情况,若发现热储层温度下降、渗透性降低等问题,及时优化开采方案,采取针对性保护措施。

3.2 优化地热水开采方案,实现可持续开采

一是严格控制开采规模,维持年开采许可量,不得擅自扩大开采规模,确保开采量不超过热储层的补给能力,避免引发热储层压力失衡。二是优化开采方式,采用科学合理的开采速度,避免过度开采导致地下水位急剧下降,减少对地层的扰动;同时,加强井孔日常维护,定期检修,防止井孔坍塌、裂隙堵塞,保障热储层的完整性。三是针对地下水开采或地热开发引发的渗透变形或地面沉降:通过降低水力梯度、设置反滤层、布置减压井或排水沟等工程手段防控;在温泉井

群区需控制抽取的回灌速率,实施地下水水位动态监测与回灌补偿。

3.3 加强地下地质环境保护,防范地质灾害

加强地下地质环境保护,防范地质灾害发生。结合项目实际情况,重点做好对开采区域周边地层的保护,严禁在开采区域及周边开展大规模工程建设、开挖等活动,避免扰动地下地质结构,引发地层变形、坍塌等问题;严禁在断裂带附近开展违规开采、施工等活动,防止断裂带活化。同时,项目区温泉资源分布呈明显的空间规律性,具有巨大的开发潜力,但需要在科学评价的基础上,采取可持续的开发利用策略。

参考文献

- [1] 山东省地质矿产勘查开发局第七地质大队.山东省沂南县铜井地热田铜5井地热资源储量报告[R].2016.
- [2] 临沂市环境保护科学研究所.智圣汤泉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R].2014.
- [3] 林黎,赵苏民,李丹,等.深层地热水开采与地面沉降的关系研究[J].水文地质工程地质,2006(3):34-37.
- [4] 孙文利,黄立新,杜明,等.地热水开采过程中水污染监测技术研究[J].环境科学与管理,2025,50(8):113-118.
- [5] 王卫东,彭建兵,张永志,等.西安市地热水开采与地震活动的关系研究[J].工程地质学报,2006(1):65-67

(责任编辑 崔春梅)